**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县政府县长、副县长安全生产分工的通知**

桓政办发〔2014〕26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各驻桓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根据县政府县长、副县长分工，现就县政府县长、副县长安全生产工作分工情况通知如下。

贾刚县长：主持县安委会工作，对全县安全生产负总责。

蒲先农副县长：协助贾刚县长抓好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主持县安委会日常工作，负责工业安委会、危险化学品安委会、非煤矿山安委会、特种设备安委会工作。组织县政府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监察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计局、安

监局、金融办、信息中心、机关事务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质监局、银监办、人行、工行、中行、农行、建行、农发行、齐商银行、农村信用社、中信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人保财险公司、人保寿险公司、太保财险公司、太保寿险公司、平安保险公司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尹鹏副县长：主管全县商务、科技等方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商贸外资安委会工作。组织物价局、科技局、审计局、经济开发区、油区办、商务局、外事办、台办、残联、档案局、县志办、知识产权局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王晓平副县长：主管全县政法、财贸等方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委会、消防安委会工作。组织信访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财贸局、粮食局、民族宗教局、国税局、地税局、工商局、商业集团、万通公司、中央储备粮淄博直属库、烟草公司、盐务局、药材公司、中石化桓台公司、消防大队、交警大队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周婷副县长：主管全县教育卫生、文化旅游方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教育卫生安委会、文化旅游安委会工作。组织教体局、文化出版局、卫生局、人口计生局、食品药品监管局、旅游局、广电局、广电天网视讯公司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刘俊副县长：主管全县城建、矿产资源、交通运输等方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安委会、矿产资源安委会、交通运输安委会工作。组织国土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环保局、城管执法局、马踏湖湿地保护区管理局、建管局、人防办、规划局、房管局、公路局、供电公司、邮政局、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桓台管理部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李兵副县长（挂职）：主管全县工业经济和信息化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协助蒲先农副县长抓好工业安委会工作。组织经信局、信息产业局、中小企业局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徐宁副县长：主管全县农业方面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农业水利安委会工作。组织县委农工办、农业局、水务局、林业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农机局、畜牧兽医局、供销社、引黄局、水资办、南水北调工程管理局、气象局、城区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单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4年4月10日